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湘教科规办通〔2022〕3号

关于做好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请各

第一负责人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的负责人不得申报本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同时，各单位和课题主持人要认真核查活页匿名情况；活页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资料，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对

资格初审不到位的单位，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将进行网上通报，并削减申报指标。

二、切实提高申报质量问题

纸质稿和电子稿由各委托管理机构统一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

办，不接受个人申报。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接收初评材料时间：2022

年3月14-15日，逾期不予受理。如选择快递初评纸质材料，请

务必确保在截止时间前送达。

